

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83001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二段132
號2-3樓
承辦單位：國小教育科
承辦人：王羿涵
電話：(07)7995678#3047
傳真：(07)7406585
電子信箱：yihan@kcg.gov.tw

受文者：英語教育資源中心(請曹公國小代轉)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9月24日
發文字號：高市教小字第1143763420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63476651_11437634200A0C_ATTACH14.pdf)

主旨：檢送本局辦理114學年度【課室英語一種子講師培訓營】

實施計畫1份，請鼓勵教師踴躍參加，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前瞻基礎建設—人才培育促進就業建設—2030雙語政策計畫」、「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國民中小學推動英語教學實施要點」辦理。

二、旨案計畫重要資訊摘要如下，餘請詳閱計畫如附件：

(一)目的：培養本市課室英語種子教師，俾利雙語教學教育推廣。

(二)辦理單位：高雄市英語教育資源中心(下稱英資中心)。

(三)研習資訊：

1、時間：115年1月30日(星期五)9：20至16：40。

2、地點：鳳山區曹公國民小學-4F共讀站(高雄市鳳山區曹公路6號)。

(四)報名資格：





裝

訂

線

- 1、本市公立國中小編制內正式教師，無教學年資限制，國小預計錄取30人，國中預計錄取10人，倘各教育階段別錄取人數不足，可流用。
- 2、參與本計畫教師須通過英檢CEF聽說讀寫B2級以上，英檢CEF表請參閱計畫附件二。

(五)報名方式：即日起至115年1月21日(星期三)前請登入帳號填寫表單申請，並上傳證明文件(CEF聽說讀寫B2級以上英檢證明、高雄市教師識別證或服務證明)，表單連結如下：<https://forms.gle/PJd4EuFgZwY3DhhCA>。

- 三、請各校本權責核予出席教師公(差)假出席(課務自理)，完成研習之教師覈實核予6小時研習時數；承辦單位工作人員亦核予公(差)假登記。
- 四、辦理本活動之承辦學校相關工作人員，由學校逕依「高雄市立各級學校及幼兒園教職員工獎懲案件處理要點暨該要點獎懲標準補充規定」辦理。

五、獎勵：

- (一)完成本計畫種子教師可獲得參與證書及敘獎鼓勵。
- (二)獲頒證書之種子教師，將列入本市推動課室英語種子講師名單，作為各校辦理課室英語講座優先名單。

六、本案聯絡人：英資中心何先生(TEL:07-7104916)。

正本：本局所屬公立國中(全)、本局所屬公立國小(全)、本局所屬公立完全中學(全)
副本：英語教育資源中心(請曹公國小代轉)(含附件)、本局國中教育科(紙本)、國小教

育科電子公文
交換章
2025/09/24
11:44:02